

环保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按照省、市、县关于信息公开相关文件的要求，以遵循公正、公平、合法、便民为原则，不断完善制度、深化内容、规范流程，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。我局以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为重点，扎实开展污染防治攻坚战，全面加大重点领域环境信息公开力度，加强政策解读和回应关切，扩大公众参与，增强公开实效，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环境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需要，取得了良好成效，全面推进信息公开工作，加强组织领导，拓展公开内容，创新公开形式，完善公开制度，强化公开监督，不断拓宽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渠道，主动公开各类生态环境保护政府信息，不断提升生态环境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水平和质量。现将我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行政处罚公开情况：

2021年，开发区环保局行政执法工作中坚持以改善环境质量为目标，以污染防治为重点，不断加强环保行政执法队伍建设，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，规范环保行政执法行为，强化环保执法效能，使环保法律法规得到较好的贯彻落实。开展实施正面清单分类监管、黄河流域生态环境保护专项执法行动、VOC专项排查整治等专项执法行动，开展“双随机”执法监管，对检查重点排污企业、一般排污企业进行检查；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，目前我区行政处罚案件立案13起、下达决定13件、共处罚46.7603万元，并全部在国家濮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官网上公示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25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13		
行政强制	1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	0	0	0	0
	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年，虽然各项工作任务不断推进，但还存在一些不足之处：一是业务技术学习抓得不紧，执法人员的素质和执法水平不能满足当前环保形势发展的需要。二是具有执法证的执法人员较少，降低了违法问题的查处效率；三是随着法制化进程的加快，法律宣传工作还需要加强，部分企业和群众守法意识淡薄；四是部分事项公开的形式相对单一，通过视频、图文等方式进行公开的力度尚需加强。

下一步，我局的环境行政处罚及信息公开工作将持续推动完善，一是逐步完善监察设备，增强行政执法力量，保障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；二是持续抓好执法人员政治理论和业务知识学习，提高现场执法、公文拟定等业务能力和水平；三是认真贯彻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，严格执法，提高管理水平，杜绝有法不依、执法不严、违法不究等现象；四是提高信息公开的时效性，及时更新信息，加强信息公开工作的主动性，增加信息公开的多样性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